



山亭区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描绘山亭新蓝图

投资15亿打造城市亮点工程

1月10日,山亭区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闭幕。2014年全区经济社会发展主要预期目标是:地区生产总值增长10%,固定资产投资增长20%,地方财政收入增长10%,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10%,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13%,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和农民人均纯收入分别增长11%和13%。



会议现场。



山亭区区委副书记、区长李春英在作政府工作报告。

办好十方面民生实事,医疗救助额度户增加10%

坚持以人为本、民生优先,健全完善公共服务体系,加强和创新社会管理,让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地惠及群众。继续办好惠民实事。在新的一年里,区政府将把增进民生福祉放在更加重要的位置,量力而行、尽力而为,统筹城乡、兼顾各方,重点办好道路交通、电力保障、城乡环卫一体化、环境整治、扶贫开发、保障房建设、社区配套、创业就业、计生服务、社会治安等十个方面的民生实事,让山亭人民生活的更加幸福、更有尊严。

坚持以创业促就业,全年新增城镇就业4500人,农村劳动力转移1万人。进一步扩大社会保险覆盖面,提高社会保障待遇,城市低保标准提高到每人每月410元,农村低保标准提高到每人每年2455元,五保集中、分散供养标准分别提高到每人每年4230元和3100元,医疗救助额度户增加10%。争创“山东省长寿之乡”,完成4处敬老院改扩建,镇街敬老院全部达到省一级标准,集中供养率达到70%以上。优化城乡教育资源配置,加强留守儿童关爱中心管理,启动实施区职业中专建设,完成48所中小学办学条件标准化建设,新建、改扩建校舍3万平方米。健全卫生保健服务体系,提高城乡医疗服务水平,启动区人民医院和冯卯、北庄、城头卫生院病房楼扩建工程,升级30处农家书屋,20处文化大院,2处综合文化站,建设农民体育健身工程26处,完成桑村、北庄、冯卯文体中心建设。举办群众文化艺术节和全区首届农民运动会,丰富群众精神文化生活。

推进新型城镇化格局,改造棚户区600户

以开展“城市管理年”活动为总抓手,以“人的城镇化”为核心,统筹抓好规划、建设、管理,加快形成中心城区、城镇驻地和新型农村社区梯次推进的新型城镇化格局。

高水平规划引领城镇发展。投资2300万元,实施区域村镇体系规划修编,科学确定城市规划区、控建区、限建区,加快城市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,完成重点地段修

建性详细规划及城市供热、供排水、交通等专项规划;做好桑村、北庄、城头等镇驻地控制性详规编制及西集、冯卯、店子、水泉、徐庄、凫城等镇驻地地形测绘;完成40个中心村建设规划编制审批工作,实现城乡规划全覆盖。

精心打造城市亮点工程。总投资15亿元,继续实施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八大工程。抓好道路畅通工程,实施北留一级路改扩建,完成北京路电缆双回路6公里,完成

新建配套东外环、南京东路、北外环等12条道路10.6公里。抓好碧水绕城工程,完成丰泽湖公园湖体改造及景观景点建设,打造城区第二个水系公园。抓好设施提升工程,完成山亭文化休闲广场续建,完善城区燃气、热力配套,实施城市供水工程,铺设改造供水管线8.3公里。抓好城市道路亮化工程,实施东城区双电源工程,架设北京路电缆双回路6公里,完成青屏路、北京东路、汉诺东路等13条道路亮化。抓好园林绿化工程,实施玄武北路、汇丰中路、府前东路等9条段城区道路5.6公里绿化工程,新增绿地面积30万平方米,提升城市绿化景观效果。抓好住房保障工程,实施欧亚城、紫锦花园、裕升山亭花苑等6处城区商住开发项目,改造棚户区600户,改造老旧小区1处,建设3个绿色生态小区。

坚持绿色发展,全年新增造林面积2.6万亩

2014年,山亭将以生态区建设为抓手,扎实做好森林城市创建、资源节约集约利用、环境保护等重点工作,争创省、市级生态区,建设“天更蓝、地更绿、水更清”的美丽山亭。强化生态建设。高标准完成国家森林城市创建任务,继续抓好六大森林体系建设,全年新增造林面积2.6万亩,森林覆盖率达到55.4%。

严禁新上高污染、高耗能项目,切实加强对重点用能、排污企业的监控,推行清洁生产,全面完成年度节能减碳目标。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,优化国土开发布局,推进农村土地整治,清理闲置和低效用地,促进土地集约高效利用,确保耕地占补平衡;建立区镇村三级巡查网络,对违法违规用地、违法违章建设进行无缝隙监

控。执行最严格的水资源管理制度,加强取水许可审批和取水总量控制,做好饮用水源地保护、河道清淤疏浚工作,确保群众饮水安全。

未来,山亭将坚决取缔小企业,全力推进重点环保工程建设,确保南水北调和淮河流域水污染防治核查验收取得优异成绩。实施大气环境污染防治,加大秸秆

禁烧力度,实施煤改气工程,全面取缔城区燃煤锅炉,不断提高大气环境质量。抓好矿产资源开发的监督管理,坚决打击无证露天开采矿山,加快破损山体修复、土地复垦和植被恢复,做好水体生态修复及水土流失治理改造。深入开展生态文明乡村建设和绿色文化宣传教育活动,让生态文明观念深入人心。

政协第八届山亭区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召开

去年十件重点提案被督办完毕



本报枣庄1月13日讯(记者 李泳君 通讯员 朱宗峰) 1月8日,记者从政协第八届山亭区委员会第三次会议获悉,山亭区政协八届二次会议以来,共审查立案117件提案,及时按程序移交区政府和有关部门办理落实,区委区政府领导签批10件重点提案。

去年政协系统始终把关注民生、改善民生作为履行职能的出发点和落脚点,积极协助党委政府解决人民群众生产生活中的实际困难,践行履职为民理念,促进社会和谐。委员提案落实有力。把提案作为政协履职的重要内容,积极引导委员提交高质量提案、督促承办单位高效率办理提案,区委区政府领导签批10件重点提案。

其中,山亭区委书记王常胜对《关于大力促进全区中小微企业快速发展的建议》、区政府李春英区长对《关于加强学前教育的建议》等4件提案分别作出重要批示,要求有关部门积极采纳,认真研究,确保群众关心、社会关注的重点事项能够落实。同时,积极创新提案办理形式,开展了“面对面”办理提案活动,选取5件有代表性的提案,由提案人和承办单位面对面沟通、现场办理答复,确保了提案办理质量,这一做法得到省政协的充分肯定。如《关于尽快建设山亭热电联产供热项目的建议》“面对面”办理后,区住建局等部门迅速行动,全力落实,居民对冬季供热十分满意。同时,政协认真履行民主监督

职能,区政协八届八次、九次常委会先后听取了全区纪检监察、法院、检察院、公安、水利等部门工作情况通报,常委们就廉政作风、经济环境、司法公正、社会管理、水利工程建设等事项提出意见建议,促进了相关工作的开展。在区政协八届九次常委会上,对34个提案承办单位的提案办理情况进行了民主评议,有力推动了提案成果的转化和监督意见的落实,提案回复率达100%,委员满意率达98%。同时,通过委员担任执法执纪监督员、旁听司法机关审理案件、参与政风行风评议等方式,对全区相关部门的工作进行监督并提出意见建议,在促进政风、行风建设上发挥了积极的作用。

会议现场。